

“知人论世”的隐现：明别集编纂中的诗歌编年^{*}

杜 欢

内容提要 编年是别集中诗歌编纂的基本方式之一，其编纂思路与我国古代“知人论世”的诗学观念有关。与宋代别集盛行编年不同，明代“诗史”热情退潮，加之复古和辨体诗学的影响，别集中诗歌编纂以分体、分类为主，编年体例常常被分体、分类体例消解淡化，隐而不现。当然，仍有一批作者承续和发展宋代以来的“诗史”观念，强调别集的“论世”功能，采用编年体例记录社会世相。此外，还有一批别集更偏重“知人”方向，尤以阳明学者的别集为代表，力图通过编年体例反映作者个人的“见道”历程。两类别集通过编年体例，完成了对作品内、外两重信息的历史化处理，彰显了别集“知人论世”的功能。

关键词 别集编纂 知人论世 编年 诗史

一般来说，中国古代别集中的诗歌编纂体例主要有分体、分类和编年三种。清末俞樾曾详述三者区别“诗集以分类、分体为古，编年其最后也。昭明选古人之诗，如‘公宴’‘祖饯’之类，分类者也；如‘乐府’‘杂诗’之类，分体者也。后世诸大家之诗，如杜、如苏，其始无不依类编纂，一遵古法。……自施武子注苏诗，极诋永嘉王氏分门别类之非（引者按：指《王状元集百家注分类东坡先生诗》），于是后之编诗者始以编年为正。”^①俞樾举例解释了三种编纂法的含义：“乐府”“杂诗”这种按体裁编纂的情况是“分体”；“公宴”“祖饯”这种按类型编纂的情况是“分类”；而施元之、顾禧合撰并由施宿补注定稿的《注东坡先生诗》则开启了“以编年为正”的时代。

若以明别集为例，分体可以李梦阳《空同先生集》为代表，集内诗歌被归入“古体”“五言古诗”“七言歌行”等不同体裁下；分类可以徐祯卿《迪功集》为代表，其诗被归入“赠答”“游览”“送别”等不同类型中；编年别集则可以王九思《碧山新稿》为代表，王氏自序称此集“不复分类，惟以所得先后为次”^②，可见是依据创作先后编次的。

俞樾也一并指出了分体与编年在目的上的差异“使不编年，则无以考见其出处进退之大节，悲愉欣戚之至情，为后世论世知人者告；使不分体，则不知其某诗出某家，某诗近某派，而无以明其得之所由。”^③也就是说，编年的目的是便于读者了解作者生平经历和当时世相，便于“知人论世”；而分体则是为了考察诗歌流派和诗学传承，着眼于文本与前代作品的关联。鲁迅先生也谈到“分类有益于揣摩文章，编年有利于明白时势，倘要知人论世，是非看编年的文集不可的。”^④也就是说，如果着眼于文学本身，则别集会倾向于分体和分类；若是着眼于“知人论世”，则编年更为合适。

^{*}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明别集编纂与明代文学批评关系研究”（项目编号22CW026）阶段性成果。

^{①③} 俞樾《春在堂杂文》四编卷八《李宪之仿潜斋分体诗钞序》，《续修四库全书》，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版，第1550册，第480页。

^② 王九思《碧山乐府》，《续修四库全书》，第1738册，第423页。

^④ 鲁迅《且介亭杂文》“序言”，《鲁迅全集》，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6卷，第3页。

关于别集的分体和分类，文体学研究已有相当深入的探索；而关于别集编纂中的编年问题，则仍未引起广泛重视。本文拟从明别集入手，探讨其中的诗歌编年现象及相关的文学、文化问题。相比此前的宋、元两代，明别集的编纂既有传承和沿袭的一面，也有独特之处，它与明代的文学、史学和心理学思潮交织激荡，展现出很多耐人寻味的侧面。

一 编年的消隐：复古和辨体风气中的明别集编纂

浅见洋二曾指出，在宋代突然涌现出大量年谱著作，而编年体别集也随之逐渐盛行。他经过统计发现“宋人的自编文集似乎基本上采用的都是编年形式。”^①可见宋代编年别集之盛行。不过，这一风气至元、明两代别集却逐渐衰歇。笔者统计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收录的别集，发现宋刻宋人别集共十种，其中编年别集六种，占比60%；元刻元人别集五种，其中编年别集仅一种，占比20%；明刻（抄）明人别集六十六种，其中编年别集九种，仅占比约13.6%。《四库禁毁书丛刊》收明刻（抄）明人别集一百九十种，其中编年别集二十八种，占比约14.7%。《四库未收书辑刊》收明刻（抄）明人别集五十四种，而编年别集仅七种，占比约13.0%，比例大致相近。从这个数据不难看出宋、元、明三代编年风气的变化。实际上，苏轼别集的编纂就尤能反映这一变化：前引俞樾的文章谈到施注苏诗开启了宋代“以编年为正”的风气，然而到了元、明两代，分类的《王状元集百家注分类东坡先生诗》屡次重刻，极为风行，全面压倒了施注苏诗，施注本在元、明两代竟无翻刻与著录^②。宋、元、明三代的阅读趣味于此可见一斑。

不少学者注意到，宋人浓厚的编年意识与当时的“诗史”热情有关。两宋时代，“诗史”观念从一个对杜诗进行总结的诗学概念，上升为具有普遍意义的文学批评标准，此时编年别集成为主流，自然也符合情理^③。因为在考察作品创作的历史背景时，编年体例显然较另外两种体例更具优势。不过，与宋人高度重视“诗史”不同，明人开始对“诗史”观念提出不少批评意见，明代诗学总体上倾向于坚持诗歌的文学性，弱化其“史”的指向（参见《中国“诗史”传统》[修订版]，第147页）。孙之梅、陈文新、潘玥等不少学者都注意到明代主流诗学中的反“诗史”风气^④。在明代占据主流的复古派中，多数诗人都对“诗史”说持怀疑态度。如何景明在著名的《明月篇序》中，就质疑杜诗的纪实特色，认为其“辞固沉着，而调失流转，虽成一家语，实则诗歌之变体也”^⑤。王廷相也认为“若夫子美《北征》之篇……漫敷繁叙，填事委实，言多趁帖，情出附赘，此则诗人之变体，骚坛之旁轨也。”^⑥同样将杜甫的记史篇章目为“变体”。整体来看，复古派诗人多数反对为了纪史叙事而牺牲作品的文学性，他们更加重视体裁，特别是各体裁之正典的确立，“诗史”类创作在他们看来是偏离正典的“变体”。

① 浅见洋二著，金程宇、冈田千穗译《距离与想像——中国诗学的唐宋转型》，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版，第303页。

② 参见刘尚荣《〈百家注分类东坡诗集〉考》，《社会科学战线》1982年第2期。

③ 参见张晖《中国“诗史”传统》（修订版），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6年版，第88页。前引浅见洋二的文章也指出了编年与“诗史”风气的关系。

④ 参见孙之梅《明清人对“诗史”观念的检讨》，《文艺研究》2003年第5期；陈文新《明代诗学对“诗史”概念的辨证》，《社会科学辑刊》2000年第6期；潘玥《简论明代“诗非史”观的流变》，《杜甫研究学刊》2010年第3期。

⑤ 何景明《大复集》卷一四《明月篇并序》，《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3年版，第739册，第116页。

⑥ 王廷相著，王孝鱼点校《王廷相集·王氏家藏集》卷二八《与郭价夫学士论诗书》，中华书局1989年版，第2册，第503页。

杨慎对“诗史”的批评意见在明代影响较大，他认为“宋人以杜子美能以韵语纪时事，谓之‘诗史’。鄙哉！宋人之见，不足以论诗也。夫六经各有体，《易》以道阴阳，《书》以道政事，《诗》以道性情，《春秋》以道名分。后世之所谓史者，左记言，右记事，古之《尚书》、《春秋》也。若《诗》者，其体其旨，与《易》、《书》、《春秋》判然矣。”^①可见，杨慎虽然在取法门径上与复古派有差异，但同样站在“正体”的角度质疑“诗史”。通过追溯各类文体的经学源头，杨氏为文体的区别找到了依据，进而反对“诗”“史”两种文体的混淆。概言之，反对“诗史”说的作者往往都是基于辨体思路，更重视诗歌的体裁和类型。他们都注意到了“诗史”和“辨体”之间的矛盾：前者倾向于弥合“诗”与“史”的区别，后者则试图为二者划清界限。

明代是公认的强调辨体的时代。明前期的辨体观念以宋濂、周叙、吴讷、李东阳等人为代表，主要涉及古、律体之辨与五古典范等问题^②。而在前后七子掀起复古运动之后，辨体诗学更与复古运动保持关联和互动，从而不断深化。李梦阳在为徐祯卿别集作序时称“夫追古者未有不先其体者也”^③，将辨体看作是复古的前提。而不少辨体学者也都强调辨体的目的正是为了学习和模拟古代经典。赵梦麟《文体明辨序》称“《易》不云乎‘拟议以成其变化’。无变化者用也。所以为之拟议者体也，体植则用神，体之时义大矣哉，而胡可以弗辨也！”顾尔行《刻文体明辨序》亦云“文有体，亦有用。体欲其辨，师心而匠意，则逸轡之御也。用欲其神，拘挛而执泥，则胶柱之瑟也。《易》曰‘拟议以成其变化’。得其变化，将神而明之，会而通之，体不诡用，用不离体。”^④赵、顾二人都基于体用之辨来理解“体”，强调复古的“拟议”必须基于“体”。实际上，他们引用《周易·系辞》“拟议以成其变化”一句，毫无疑问也是受前后七子影响，因为这句话曾由何景明在《与李空同论诗书》中拈出，继而又被李攀龙发展为复古模拟的纲领^⑤。综而言之，在前后七子的影响下，明代复古诗学与辨体诗学交织、互动，复古以辨体为基础，辨体则以复古为目的，两者都强调诗文创作与前代经典作品之间的关系，这与强调诗文与当时的创作背景之关系的“诗史”观念明显存在分歧。

在浓厚的复古和辨体氛围中，不少明别集都更倾向于分体、分类而非编年。宋代在别集中进行诗歌辨体的意识尚不成熟，宋刻司马光《温国文正公文集》、魏了翁《重校鹤山先生大全文集》等不少别集都只将诗作分为“古诗”“律诗”两类^⑥，有时也将“绝句”另编而形成三类（如宋刻张孝祥《于湖居士文集》^⑦等）。然而这种情况到明代已是少数，多数明别集会将诗体详细地分为乐府、四言、五古、五律、七古、七律等体裁，在别集编纂中展现出自觉的辨体意识。明初就有部分别集如此，如洪武时编刊的谢肃《密庵诗稿》^⑧等。台阁体代表人物“三杨”的别集^⑨，茶陵派领袖李东阳的《怀麓堂诗稿》^⑩也是如此。后来的复古派别集编纂尤其具有代表性，据笔者考察，前后七子最早编成的

① 杨慎著，王大厚笺证《升庵诗话新笺证》（增订本）卷四“诗史”条，中华书局2020年版，第190页。

② 参见陈斌《明代中古诗歌接受与批评研究》，上海三联书店2009年版，第186—214页。

③ 李梦阳《空同子集》卷五二《徐迪功集序》，《四库提要著录丛书》，北京出版社2010年版，集部第40册，第577页。

④ 徐师曾著，罗根泽校点《文体明辨序说》（与吴讷著，于北山校点《文章辨体序说》合刊），人民文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74—75页。

⑤ 参见孙学堂《“拟议”“变化”与文学复古》，《周易研究》2011年第4期。

⑥ 参见司马光《温国文正公文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88册；魏了翁《重校鹤山先生大全文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101册。

⑦ 参见张孝祥《于湖居士文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96册。

⑧ 参见谢肃《密庵诗稿》，《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36册。

⑨ 参见杨士奇《东里诗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64册；杨荣《杨文敏公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350册；杨溥《杨文定公诗集》，《明别集丛刊》第一辑，黄山书社2013年版，第30册。

⑩ 参见李东阳《怀麓堂诗稿》，《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第714册。

全集式别集就全都进行了细致的分体或分类。

以李梦阳别集为例。李梦阳曾将弘治、正德间的诗作编成《李氏弘德集》，一级体例分体，包括“四言”“五言律诗”“七言律诗”等各种体裁；二级体例分类，包括“赠答”“时序”“悲悼”等多种类型，十分细致周密。而在为该集所作的序中，李梦阳通篇围绕辨体问题展开，借王叔武之口，从歌行、近体一路上溯至古体、骚、赋、乐府、四言，分别谈论了对这些诗体进行模拟和学习的问题^①。可以看出，李梦阳集编纂体例的形成很大程度上正是基于辨体的考虑。

李梦阳晚年最终交付黄省曾编定的全集《空同先生集》也沿袭了《李氏弘德集》的体例。其《致黄勉之尺牋》言及此集刊刻之事“以全稿付之，诗文凡五十九卷，若分嘉靖二集为三卷入之，则六十二卷矣。”^②对比《空同先生集》和《李氏弘德集》可知，这里的“诗文集五十九卷”主要承袭自《李氏弘德集》，体例亦相沿袭；而所谓的“分嘉靖二集为三卷入之”，则是指将两个嘉靖年间的单行小集（目前仅存一种，另一种已佚^③）并入《李氏弘德集》中，最终编成《空同先生集》。据笔者考察，现存《嘉靖集》中各体诗歌都是编年的^④。而李、黄将《嘉靖集》纳入《空同先生集》时，其中的编年序列几乎都被拆散。如《空同先生集》卷四“四言一十五首”前十一首与《李氏弘德集》相同，后两首出自《嘉靖集》，最后两首应出自已佚的《嘉靖集》，但读者在阅读《空同先生集》时显然很难意识到最后四首是编年的。概言之，即使有现成的编年别集，但在最终编定全集时，李、黄还是会将它们拆分到不同的体裁和类型之下，分体和分类的要求显然要高于编年。

编年的单行小集在明代并不少见。一般来说，作家不断地往自己的作品抄稿中添加最新的作品，是基于创作次序形成的自然状态，故而作家生前誊定的抄稿和即时印行的单行小集往往以编年居多。康海在谈及对自己作品的整理方式时说“予往来鄆杜间，苟有所得，则命童子汇而辑之。”这样逐渐搜集整理下来，作品的创作次序自然就会大致清晰。王九思《碧山新稿自叙》中记载抄稿誉录情形：“久而成帙，题曰《碧山新稿》云，不复分类，惟以所得先后为次。”^⑤可见“先后为次”是较为原始的稿件形态，至于是否复加“分类”，则要看编纂者的意图。明代虽也有一些将编年抄稿或小集直接整合成全集的情况，如吴中文人沈周^⑥、文徵明^⑦等，然而不少经过复古和辨体意识熏染的作家，会选

① 参见李梦阳《李氏弘德集》“诗集序”，明嘉靖四年（1525）刊本。

② 《空同子集》附录二《致黄勉之尺牋六首》其三，《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40册，第711页。

③ 已佚的《嘉靖集》，据《空同先生集》中的线索可知其当为收录嘉靖四年初至嘉靖八年（1529）作品的编年小集，即顺承现存《嘉靖集》继续编纂的一部小集。如卷二六“五言律诗一百首”中的“时序四十四首”，其前三十四首袭自《弘德集》卷二五中的“时序三十四首”，后三首袭自现存《嘉靖集》，剩余部分当即袭自已佚的《嘉靖集》。因为剩余部分始于《乙酉上元上方寺》，显然作于嘉靖四年初上元时，恰好接续了现存《嘉靖集》末尾嘉靖三年（1524）底的作品，且其中各体诗作与现存《嘉靖集》一样是按时间先后编次的。

④ 该集卷首标题下有“元年”“二年”“三年”等标记，提示其中有编年线索。该集各体诗中，有季节信息的诗作（如五律首篇《春宴》），有年月日信息的作品（如《冬至》），以及涉及具体事件而可推断出创作时间的诗作（如《熊进士河西使回为赋三首》标题下注有都御史许铭被杀事，此事《世宗实录》有载，发生在嘉靖元年[1522]正月二十一日），均按时间先后排列，且相互不冲突，故可推断集内各体诗是编年的。

⑤ 《碧山乐府》，《续修四库全书》，第1738册，第423—424页。

⑥ 国家图书馆藏沈周《石田稿》，基本逐年抄录了成化九年（1473）以后的沈周作品，且各年份内作品的季节顺序和月日顺序也基本符合时间顺序（参见沈周《石田稿》，《续修四库全书》，第1333册，第268—652页）。

⑦ 王世贞曾谈到文徵明“每新岁辄书旧诗文一册，至老无复遗”“每岁辄手书其诗文”（王世贞撰，汤志波辑校《弇州山人题跋》，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2019年版，第115、239页）。每个新年都整理一遍过去一年的旧稿，自然很容易形成编年抄稿。现存的文徵明别集中，最早刊刻的《甫田集》四卷本，即编年而不分体，且明确标注年份；流传最广的《甫田集》三十五卷本亦按年编次（参见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文徵明集》[增订本]“前言”，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上册，第1—2页）。

择将诗作分体、分类编纂后再正式形成全集。前述李梦阳集的处理方式如此，何景明集的编纂也是如此。

何氏现存最早的两种全集的编纂者均见过何景明的原始文稿。康海《何仲默集序》称“仲默以提学来关中……出其所论著，凡数万言。”^①此后，康海便与张治道合作编成《何仲默集》十卷本。嘉靖二年（1523），何的弟子戴冠任苏州知府时，又委托黄省曾编纂何集，他给黄去信称“《大复集》诗文录稿，凡几十卷，通此驰上，烦足下即为编次”^②，最后编成《何氏集》二十六卷本。然而，这两种别集的“京集”五律部分有雷同诗作序列。《何氏集》前一百二十三首与《何仲默集》第一百三十六至二百五十首编次基本相同（除去康海、张治道删去的几首），《何氏集》第一百六十三至三百零六首又与《何仲默集》前一百三十五首编次基本相同（除去康海、张治道删去的几首），说明这两个序列都出自抄稿某部分，被两部别集的编者分别拼接在这两种别集的不同位置。其中，《何仲默集》前一百三十五首（基本相当于《何氏集》第一百六十三至三百零六首）系正德七年（1512）至正德十年（1515）的作品，《何仲默集》第一百三十六至二百五十首（基本相当于《何氏集》前一百二十三首）系正德九年（1514）至正德十二年（1517）的作品^③，可见两集的编者在拼接诗作序列时均不考虑时间先后，只是使用抄稿中预先存在的序列。两个序列内部实际上是有编年片段的。《何氏集》前一百二十三首可分为三段，前十六首为正德十年下半年之作，第十七至六十四首为正德九年之作，第六十五至一百二十三首是正德十一年（1516）至正德十二年之作（参见《何景明丛考》，第303—308页），这三段内部作品按照时间先后编次，但各段之间显然未按先后排列。《何氏集》第一百六十三至三百零六首可分为两段：第一百六十三至二百四十七首为正德七年、正德八年（1513）之作，第二百四十八至三百零六首为正德十年之作，这两段内部作品也按照时间先后编次，但两段之间却有正德九年的空档。可见，何景明原始文稿的最小整理单位是编年的，但它们在此之后又会被分门别类整合到一起，不再顾及时间先后，故而其中尽管有很多编年碎片，但整体上并不编年。

类似的例子在复古派中不在少数。王廷相原本按“一官一集”的时间顺序编有很多小集，“在翰苑有《沟断集》，为侍御有《台史集》，在赣榆有《近海集》，在松江有《吴中稿》……在南京有《金陵稿》，总括之为《王氏家藏集》云”^④。现存的小集《华阳稿》编年而不分体，或许正代表着这些小集的一般体例。然而王廷相最后编定的全集《王氏家藏集》虽据这些小集编成，却按体裁重新编定，不再编年^⑤。又如与李梦阳同为陕西人的张治道，其单行小集《嘉靖集》自序称“且俾后之观者，得以知年代之先后也”^⑥，可见也是编年的，但其全集《张太微诗集》却还是按体裁编成^⑦。在复古派作家之外，一些讲求辨体的作者也有类似的处理。如薛蕙虽与七子诗学有所差异，但他承继江淹所作的系列拟古诗在明代名气颇著，不少学者都注意到他讲求辨体和模拟古代作品^⑧。在他的别集中，单行

① 何景明《何仲默集》，《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第740册，第2页。

② 黄省曾《五岳山人集》卷三〇《吴郡太守戴公冠书一首》，《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齐鲁书社1997年版，集部第94册，第785页。

③ 参见白润德《何景明丛考》，台湾学生书局1997年版，第303页。

④ 高拱著，岳金西、岳天雷编校《高拱全集》卷四《诗文杂著·前荣禄大夫太子太保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右都御史掌院事浚川王公行状》，中州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上册，第790页。

⑤ 参见葛荣晋《王廷相著作考》，《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83年第4期。

⑥ 张治道《嘉靖集》，《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第750册，第314页。

⑦ 参见张治道《张太微诗集》，《原国立北平图书馆甲库善本丛书》，第750册。

⑧ 关于薛蕙的模拟作品和辨体讨论，参见颜庆余《江淹的嗣响：关于宋以后诗学的拟古与辨体》，《中国文学研究》第21辑，复旦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

小集《薛西原集》二卷本是编年的^①，而全集《薛考功集》虽吸收了该小集的诗作序列，却未对年份及时间信息进行标注，小集中的编年线索最终淹没在了全集之中^②。

此外，明代还有很多原本编年的别集，随时间推移而被改订为分体、分类别集，颇可见出当时复古和辨体诗学的影响力。如成化六年（1470）《诚意伯刘先生文集》是今存最早的刘基诗文合集，以单行小集为基础，按时间先后编成，其后正德十四年（1519）重刻本、嘉靖七年（1528）增修本均沿袭该体例^③。然而，嘉靖三十五年（1556）的樊献科、于德昌刻本，则改变原本的体例，樊序称：“《诚意伯集》旧刻于栝苍……其间制作杂陈，未可类别。……因哀为一十八卷，少易旧编之次，而公之制作，始可类观。”^④为方便读者“类观”，将原来的编年体例改为分体编纂。这个分体本此后迅速成为明代最受欢迎的版本。据吕立汉考察，此后刘基总集的各种版本中，除四库本外，皆属分体版本（参见《刘基文集版本源流考述》）。又如嘉靖四年汪文盛刻《郑诗》是郑善夫现存诗集的最早版本，是一个编年本；而崇祯九年（1636）郑奎光刻、邵捷春辑补的《郑少谷先生全集》是第一个以“全集”命名的郑善夫诗文集版本，也是此后所出各版本的祖本，但其诗歌部分的体例却改原先的编年为分体。袁宏道早期别集多存作者自编小集体例而带有时间线索，至万历四十五年（1617）始出分体本并渐次流行^⑤。可以说，这些编年别集被改造为分体、分类别集的案例也生动地反映了明人别集编纂的趣味。

总之，在明代复古和辨体风气的影响下，人们更加重视诗歌创作与前代作品的关系而不是和当时语境的关系，反映诗作当时语境的“诗史”观念因而常常受到质疑，对别集中诗歌的编年需求也因此由显而隐，逐渐淡化。

二 从“诗史”到“诗谱”：“论世”的编年别集

当然，“诗史”观念在明代也有支持的声音，一些反对文学复古而倾向于宋代诗学的作者，有时会支持宋人发展出的“诗史”观念，他们也往往会在编纂别集时更偏向于编年体。

唐宋派是明代较早对复古派观念进行批判的流派，而作为其领袖的唐顺之也是明代较早从别集编纂学角度讨论“诗史”话题的作者。在为严嵩《钤山堂诗集》所作的序言中，他不仅赞赏“诗史”笔法，还进一步提出了一个当时已较少受人重视的编纂学概念——“诗谱”：

毛郑说《诗》，有《诗谱》以谱诗人之世也，作诗者岂亦自谱其世矣乎？……则因其人之进退隐显，而时之休明衰替，变化而蕃，闭塞而隐，亦因可见。故曰诵其诗知其人，是以论其世也。……公诗有《翰苑稿》、《使粤稿》、《留院稿》、《使郢稿》、《留省稿》、《南铨稿》、《南宫稿》、《直庐稿》。公于诗文各极其工，而尤喜为诗。公所寓必有诗，若以自纪其进退隐显之迹，而读诗者则以论世也。杜少陵一老拾遗，偃蹇无所与于世，以其忠义所发为诗，多纪时事，故谓诗史，而唐人又为《少陵诗谱》以论其世。况公诗所纪当世之国家大事，皆身所历而自为之者，少陵诗谓之诗史，然则公之诗谓为时政记亦可也。（唐顺之著，马美信、黄毅点校《唐顺之集》，浙江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中册，第463—464页）

严嵩集是按“一官一集”的模式排列诸小集而成，小集之间按时间先后次序排列，小集内部诗作也大致编年，故唐顺之认为该集具有成为“诗谱”的潜力。所谓“诗谱”，就是编年排序的诗作。唐顺之

① 参见薛蕙《薛西原集》，明嘉靖十四年（1535）刊本。

② 参见薛蕙《薛考功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276册，第1—109页。

③ 参见吕立汉《刘基文集版本源流考述》，《文学遗产》2000年第2期。

④ 刘基《大师诚意伯刘文成公集》，《明别集丛刊》第一辑，第7册，第503页。

⑤ 参见袁宏道著，钱伯城笺校《袁宏道集笺校》“凡例”，上海古籍出版社2018年版，第1册，第1—6页。

认为“诗谱”类著作的源头是郑玄《毛诗谱》，那正是一部以编年体例统合《诗经》诸作的学术著作，郑玄《诗谱序》中明确宣称该作以《史记·十二诸侯年表》为纲“大史《年表》自‘共和’始，历宣、幽、平王而得春秋次第，以立斯《谱》。”^①唐顺之在《铃山堂诗集》中读出“诗谱”的潜力，显然是因为他注意到了严嵩别集的编年秩序。

基于此，唐顺之对严嵩集进行了刻意拔高，称赞他甚至超越了“诗史”杜甫，因为严嵩诗歌记载的都是他亲历或见证的国家大事，相比身处政治边缘的杜甫，能够更好地使读者借以“论世”。这自然是对严嵩的奉承，但也必须承认其立论的某种合理性——作者的政治身份越高，参与的重大事件越多，“论世”的价值自然也就越突出。唐顺之将“读诗者则以论世也”单独提出，作为严嵩集的重要价值，显然更偏向于“知人论世”中的“论世”一面。他也在序文中紧接着对诗歌编纂中“详于世，而人系之”和“详于其人，而世系之”（《唐顺之集》，中册，第464页）这两种态度进行区分：前者更加重视诗歌记载的外部事件，侧重“论世”；后者则更加重视诗歌对作者本人的书写，重在“知人”。唐氏强调严嵩集的重要性在于其“诗所纪当世之国家大事”，显然主要着眼点正是“论世”。

实际上，明代不少政治地位较高的作者，出于“论世”的考虑，也和严嵩一样，采用编年体编纂别集。如杨一清《石淙诗稿》包括《西巡稿》《北行稿》《吏部稿》等十余个小集，即按照“一官一集”的次序编纂。其中，初入官场时创作的前三个小集《凤池类》《省墓类》《禫后类》都是分体的；但随着政治地位的不断上升，其后诸小集都不分体而全部编年^②。杨一清在其《行台小稿引》中称相关作品为“一方政务所关，似不可废，汇录之”^③，其门生段灵《督府稿序》亦云欲从集中“求先生制戎之迹”^④。可见无论是作者还是读者，都十分关注其后期集中所记之家国大事，故而才只是编年而未分体裁。又如万历三年（1575）至万历六年（1578），高拱主刻自己的别集时，其内部各小集编排亦以《问辨录》居首，依倒行时序编纂^⑤，同样内含着编年秩序。此外像程敏政《篁墩程先生文集》^⑥、王鏊《震泽先生集》^⑦等别集中的诗歌也都编年而不分体，其中的“论世”意图也都比较明显。

唐顺之在编纂他人和自己别集时，当然也十分重视编年以“论世”。他编纂陈束《陈后冈诗集》，同样是“一官一集”模式，有《馆中作》《楚集》《闽集》等小集，《楚集》内部甚至有明确纪年标记^⑧，当是该集原本单行时便已标有年份，而唐顺之在编纂全集时不仅保留了这些小集的体例，而且对这些纪年标记也统统保留，与李、何别集的编纂方式形成鲜明对比。《唐荆川先生文集》的诗歌部分每隔一段即标注“此下系翰林时作”“此下系前家居时作”“此下系春坊时作”等，实际上也是“一官一集”模式。而每个小集内部的二级体例虽然是分体，各体裁内部三级体例又大致是编年的^⑨。今存的单行小集《奉使集》即与这些小集体例相同，可见全集基本保留了编年小集的原貌。罗洪先在《答荆川》一信中曾详述自己阅读《奉使集》的体验“披览《奉使集》，自辰至申，不能释手。……详观南边事体，始知人言无根。崇明事，传不甚讹；庙湾事，外间颇动口舌，谓兄执泥大过，至损千人。由集中观之，人言‘勿往’，己亦曰‘不可往’，便为晓达军机；人言‘勿往’，己曰‘当往’，

① 郑玄笺，孔颖达疏，朱杰人、李慧玲整理《毛诗注疏》，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版，上册，第9—10页。

② 参见杨一清《石淙诗稿》，《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40册。

③ 《石淙诗稿》卷七《行台小稿引》，《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40册，第436页。

④ 《石淙诗稿》卷一七《督府稿序》，《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40册，第555页。

⑤ 岳天雷《高拱著作考述》，《河南教育学院学报》2008年第6期。

⑥ 参见程敏政《篁墩程先生文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67册。

⑦ 参见王鏊《震泽先生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68册。

⑧ 参见陈束《陈后冈诗集》，《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90册。

⑨ 参见唐顺之《重刊荆川先生文集》，《四库提要著录丛书》，集部第116册。

便为执泥大过。如此，则人之畏怯者，亦即为晓达军情耶？可笑也。”^①显然，罗洪先利用唐氏别集来了解当时的“南边事体”，并据此认为唐顺之所述世相才是史实，而其他人的谈论则是不了解真实世相的诋毁。这说明，唐顺之别集在罗洪先这样的读者那里已被当作记录世情的信史，是“论世”的重要依据。

唐顺之之后，围绕“论世”展开的“诗谱”与“诗史”话题也获得了相关回应，著名史学家焦竑便在为周明宇别集所作的《青溪山人诗集序》中继续探讨这一话题“古今称诗，莫盛于李杜，学者诵其诗，莫不思论其世，至为谱其年以传，盖自毛、郑以来皆然。不知《羔羊》《兔置》《考槃》《硕人》，其人之进退隐显，往往自见于诗，有不待谱而知者。故李杜之诗，编年为序，岂独行役之往来，交游之聚散，与夫文艺之变幻，犁然可考，而时之治乱升降，亦略具焉。昧者取其编，门分类析，而因诗以论世之义日晦，余尝叹之。”可以看到，焦竑同样认为编年的“诗谱”与“知人论世”中的“论世”有关，强调诗文记载当时社会现实的功能。焦氏也批评了“门分类析”的分体、分类体例的不足，认为该体例会造成“因诗以论世之义日晦”。他还补充说“后之读者，低回吟讽，而迹公之施于事者，不必即其貌、望其庐，而一抚卷皆可得矣。视彼毛、郑、李、杜之谱，仰思于千百载之上而追录之，为何如也？然则即谓是编为‘诗史’，无不可者。”^②可见，焦竑认为只有编年体才能够“迹公之施于事者”，可以说是从别集编纂的角度对“诗史”概念进行了新的诠释。

当然，在“诗史”话题的发展历程中，也有一些复古派诗人开始尝试在复古诗学中容纳宋人“诗史”观念，比如王世贞即试图通过确立“赋”的修辞地位，为“诗史”观念提供文学上的依据“杨用修驳宋人‘诗史’之说……其言甚辩而核，然不知向所称皆兴比耳。诗固有赋，以述情切事为快，不尽含蓄也。”^③王世贞针对杨慎对“诗史”的质疑，提出的折衷思路是将直陈的、叙事的话语归结为诗歌修辞中的“赋”法，为叙事和载史在文学话语中寻找依据。另一方面，王世贞又提出“天地间无非史”的观点，他解释道“曰编年，曰本纪，曰志，曰表，曰书，曰世家，曰列传，史之正文也；曰叙，曰记，曰碑，曰碣，曰铭，曰述，史之变文也；曰训，曰诰，曰命，曰册，曰诏，曰令，曰教，曰札……史之用也；曰论，曰辨，曰说，曰解，曰难，曰议，史之实也；曰赞，曰颂，曰箴，曰哀，曰诔，曰悲，史之华也。”^④几乎将所有文学体裁都纳入到“史”的框架中，为辨体诗学找到了史学话语的支撑。故到王世贞这里，“诗”和“史”的关联有了双向拓展“诗”容纳了“史”，“史”也容纳了“诗”。“诗史”观念在各自领域都有了新的纵深，为二者的深度融合创造了条件。

“诗”与“史”的这种深层互通，自然也渗透到了别集编纂领域，晚明甚至出现了将别集定名为“史”的现象。而孙鑛在为葛晓别集《樵史》所作的序中，也正是援引王世贞“天地间无非史”的观念，来为别集称“史”一事正名“夫史以纪事，昭劝惩，兹‘艺’也，何名为‘史’？余尝闻唐人目少陵为‘诗史’，近弇州又谓‘天地间无非史’，今公旦集一郡山川，略备宦越者、生越者，显迹潜德靡不具，论世者将有征焉，名以‘史’，夫奚不宜？集中有金陵、豫章诸志，按时日以纪，意态宛然若画，以此当石室之任，何让《汉官仪》《东观记》也？”^⑤在这里，“按时日以纪”的编年别集因为具有“论世者将有征”的功能，而被肯定地命名为“史”，甚至被看作与《汉官仪》《东观汉记》等史著等同的作品。李培在为该集所作的序中亦称“昔李杜诗编年为序，岂惟行役、驱驰、交游、聚

① 罗洪先《念庵罗先生集》卷二《答荆川》，《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89册，第536页。

② 焦竑《焦氏澹园集》卷一六《青溪山人诗集序》，《续修四库全书》，第1364册，第156页。

③ 王世贞《艺苑卮言》卷四，陈广宏、侯荣川编校《明人诗话要籍汇编》，复旦大学出版社2017年版，第6册，第2473页。

④ 《艺苑卮言》卷一，《明人诗话要籍汇编》，第6册，第2423页。

⑤ 孙鑛《月峰先生居业次编》卷二《樵史序》，《四库禁毁书丛刊》，北京出版社1998年版，第126册，第159页。

散与夫艺文之变幻开卷可稽，而时之治乱升降亦略具焉。先生诸所结撰……汇成全集，烂焉杂俎，森焉武库，读者低徊吟讽，而迹先生之施于事者，不必即其貌、望其庐，而一抚卷皆可得已。视毛、郑、李、杜之谱，仰思千载之上而追录之，无从者，有径庭矣。即以是编而命之为‘史’，亦奚不可？”在李培看来，正是编年体例决定了该集命名为“史”的正当性。他接着谈及这种别集体例在“诗”“史”融合方面的优势：“盖史重事词，诗缘情境，二者胡协？不知合则双美，乖则两伤。诗之情淡，而炎炎者之于情，则不淡；诗之境超，而役役者之于境，则不超。卑者以情逐境，高者以境累情，奚‘诗史’之能谐？”^①也就是说，“史重事词，诗缘情境”，两者各有优势，而只有编年的“诗史”型别集可以将两者的优势熔铸一体，可见编年体例在调和“诗”“史”关系中起到重要的作用。

当然，“诗史”话题由隐而显，重回焦点，仍要等到明清之际。正如张晖所说“明清之际是天翻地覆的大时代，剧烈震荡的社会要求诗歌的写作能与之交相呼应。‘诗史’概念关涉诗歌与时代的关系，遂引起广泛而深入的讨论。”（《中国“诗史”传统》[修订版]，第177页）而在“诗史”话题的全面复苏中，与之相关的编年意识也自然受到更多重视。比如作为当时文坛祭酒的钱谦益，他对“诗史”的重视广为人知，而值得一提的是，当时涌现的不少编年别集也都是受他影响而编成的。如杜集编纂方面，不少学者都注意到钱氏《少陵先生年谱》的发凡起例作用。钱氏编订的杜诗年谱在当时影响甚大，刘重喜即指出“明末清初除了李长祥、张溥两家仍然受到前人年谱和编年影响外，其他各家年谱之作都受到钱谦益的直接或间接影响。”^②与此同时，宋、元、明时期较少有进展的李商隐诗编年工作，也在明清之际有了较多推进，而几位学者的编谱工作都与钱氏有或多或少的关联：最早开启李商隐诗笺注之风的钱龙惕、石林道源等人的工作，都是在钱的鼓励奖掖下进行的^③；李诗笺释的完全确立主要归功于朱鹤龄^④，而朱、钱二人的交谊及争论也是广为人知的事实。至于苏轼别集的编纂，清代最早刊刻的苏轼诗文全集本即蔡士英所刻《东坡全集》，其卷首便附王宗稷编《东坡年谱》以提纲挈领，而钱氏与蔡士英及其家族的交往，陈寅恪先生在《柳如是别传》第五章《复明运动》中业已作了详细考察^⑤。因此可以看到，钱氏是明清之际编年思维重新活跃的重要推手之一，其编纂思想和编集活动在当时颇具代表性。

在明别集的编年整理方面，钱氏亦颇为用心。沈周别集在明代曾多次刊刻，但编年的《石田稿》抄稿系统流传有限，后来刊行的刻本《石田稿》《石田诗选》《石田先生集》等基本都是分体、分类，没有明显的编年痕迹。到了明清之际，藏书颇丰的钱谦益虽有“石田先生诗集十余本”，却也无缘得见《石田稿》抄稿系统。故而，钱氏与程嘉燧合作编选了《石田先生诗钞》，对沈周作品进行编年^⑥。钱氏在为该集所作的序言中，也从“论世”的角度讨论了沈周诗歌的价值，认为沈周超越了陆龟蒙：“读两公之诗而论其世，不能不为鲁望惜，亦不能不为石田幸也。”^⑦他认为沈周诗写盛世，要优于陆之书写末世。可见，钱氏为沈周制作编年别集的落脚点正是“论世”，这一书写太平盛世的别集似乎隐秘地承载了这位乱世诗人的无限向往。当然，该集由于存在强行系年的情况而错误不少（参见《沈周诗集编刻考》），与朱鹤龄对李商隐作品的系年存在类似问题^⑧，但这一问题本身也反映了编年思维

① 李培《水西全集》卷八《樵史序》，《四库未收书辑刊》，北京出版社1998年版，第6辑第24册，第186页。

② 刘重喜《明末清初杜诗学研究》，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110页。

③ 参见王彦明《钱龙惕与清初李商隐诗笺注考略》，《中国典籍与文化》2016年第3期。

④ 参见颜昆阳《李商隐诗笺释方法论：中国古典诠释学例说》，河南人民出版社2018年版，第78页。

⑤ 参见陈寅恪《柳如是别传》，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下册，第1053—1055页。

⑥ 参见汤志波《沈周诗集编刻考》，《古典文献研究》第16辑，凤凰出版社2013年版。

⑦ 沈周著，汤志波点校《沈周集》，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2019年版，下册，第1698页。

⑧ 颜昆阳在《李商隐诗笺释方法论：中国古典诠释学例说》一书中，对清代以来李商隐诗“过度”编年问题进行了深刻探讨（参见第77—152页）。

对别集编纂的强势介入。

可以看到，明清之际以来，以钱谦益为代表的一批作者重新激活了“诗史”和编年传统（参见《中国“诗史”传统》[修订版]，第1—2页），一大批文人开始投入到别集的编年活动中去。从张大复的《苏长公编年集》^①，到戴重的《韩文编年》^②，对前人别集进行编年处理的兴趣不断高涨。作者自编别集也常常采用编年体，如钱谦益《牧斋初学集》即由他本人亲自整理、删定，其诗歌部分就是编年的^③。当时甚至有不少人在别集书名中直接标榜编年性质，如李崢瑞《后圃编年稿》^④、金张《芥老编年诗钞》^⑤等。以小说而闻名的董说，当时编有《风雅编年》《古文编年》《文苑英华诗略》（对《文苑英华》的编年论定）等一大批编年诗文集，且希望将编纂这些诗文集的编年思路贯彻到自己个人别集的编纂中，他在《文苑英华诗略序》中明确宣称“董生异日编年之役，亦如是书矣。”^⑥最终《董说集》也确实按照这一想法进行了编排^⑦。从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说，清代热烈而深刻的“诗史”问题辨析和此起彼伏的编年别集编纂^⑧，也是明清之际“诗史”风气的进一步拓展和变化。

总之，“诗史”观念隐含着“论世”的需求，一批支持和容纳“诗史”理论的作者往往更重视诗歌记载社会世相特别是国家大事的功能，故而也更认同能承载这一功能的编年别集。随着晚明相关讨论的不断深化，编年别集不断涌现，终于在明清之际由隐而显，绽放异彩。

三 “道”有次第：阳明心学影响下的“知人”别集

除了“详于其世，而人系之”的“论世”别集之外，还有一类“详于其人，而世系之”的别集，它们更偏向“知人论世”中“知人”的一面。一般来说，中国古代对“人”的关注主要集中于其人的道德修养，故而这一“知人”需求常集中于儒家学者身上。当人们希望通过别集了解这些儒者的人生轨迹时，便有可能考虑采用编年体例。在明代，这类别集尤以阳明学者的别集为代表，因为相比程朱学派，阳明学派更重视人“见道”的过程和对“道”随时而动的生动展现，“知行合一”的提法要求阳明学者在个人的动态行动中展现“道”。

阳明学者对编年体例的重视首先导源于王阳明本人的观念。据钱德洪《阳明先生年谱》载，嘉靖六年（1527），邹守益欲刊印钱德洪编校的《阳明文录》：“守益录先生文字请刻。先生自标年月，命德洪类次，且遗书曰‘所录以年月为次，不复分别体类，盖专以讲学明道为事，不在文辞体制间也。’”^⑨王阳明区分了别集编纂中的“年月为次”（编年）与“分别体类”（分体、分类）：前者以“讲学明道”为目的，反映个人儒学修养的成就；后者则以“文词体制”为归依，代表着文学方面的

① 张大复《苏长公编年集小序》称，将苏轼作品“次其有会于予者，按谱录之”（张大复《梅花草堂集》卷一，《续修四库全书》，第1380册，第313页）。

② 参见刘城《推官戴公传》，戴重《河村集》，《四库禁毁书丛刊》，集部第11册，第5页。

③ 参见李鸣、沈静《钱谦益〈初学集〉编注问题略考》，《历史文献研究》第28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

④ 参见李崢瑞《后圃编年稿》，《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234册，第351—519页。

⑤ 参见金张《芥老编年诗钞》，《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254册，第546—748页。

⑥ 董说《丰草庵文集》卷三《文苑编》，《清代诗文集汇编》，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第71册，第198页。

⑦ 参见董说《丰草庵诗集》，《清代诗文集汇编》，第71册。

⑧ 清代重新开始推崇编年别集（参见何诗海《诗集笺注凡例与清人的文学阐释》，《中山大学学报》2020年第2期）。

⑨ 王守仁著，吴光、钱明、董平、姚延福编校《王阳明全集》（新编本），浙江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第4册，第1315页。

兴趣。心学学者自然倾向于前者。

钱氏还在《刻文录叙说》中记载了王阳明阅读《阳明文录》后的谈话“先生读《文录》，谓学者曰‘此编以年月为次，使后世学者，知吾所学前后进诣不同。’又曰‘某此意思赖诸贤信而不疑，须口口相传，广布同志，庶几不坠。若笔之于书，乃是异日事，必不得已，然后为此耳！’又曰‘讲学须得与人人面授，然后得其所疑，时其浅深而语之。才涉纸笔，便十不能尽一二。’”（《王阳明全集》[新编本]，第6册，第2087—2088页）王阳明明确指出了编年别集能“讲学明道”的原因，即学问是随着人的成长而发生变化的，而只有编年体例才能反映这种变化。更进一步，王阳明还表达了对书面文辞的不信任，认为“才涉纸笔，便十不能尽一二”，对于通过文辞来传递学术怀着深切的忧虑，将“笔之于书”的方式看作“必不得已然后为此”的选择。

这显然是一种对书面文辞的高度怀疑态度。实际上，《阳明先生年谱》记载的王氏拒绝钱德洪收集轶文附于自己别集后一事，也颇能见出这一态度。王阳明认为“三代之教不明，盖因后世学者繁文盛而实意衰，故所学忘其本耳。比如孔子删《诗》，若以其辞，岂止三百篇；惟其一以明道为志，故所取止。此例《六经》皆然。若以爱惜文辞，便非孔子垂范后世之心矣。”（《王阳明全集》[新编本]，第4册，第1315页）王阳明认为后世学者“爱惜文辞”的文学本位思路已偏离了儒家“明道”的正统。可见，王阳明倾向于“讲学明道”的编年编纂而非“文词体制”，主要源于他重道轻文的思想。

王氏的编集做法自然影响了很多阳明后学，有一批阳明后学的别集就采取编年方式编排诗作。如王畿现存最早别集——万历间萧良幹刻《龙溪王先生全集》中，诗歌部分编排即与宋人别集类似，只分古体、律诗和绝句三类，三类之内基本编年排列^①。王良现存最早别集——万历二十三年（1595）刻《王心斋先生全集》中，诗歌部分也不分体，只大致按年编次，且将年谱单独作为卷二，足见其对编年的重视^②。此外，由于《阳明文录》编年的具体做法是作品前标示年份干支，一些阳明学者也模仿这一做法，在别集的单篇作品前直接标示干支。如欧阳德著述最早的汇编本是嘉靖三十七年（1558）梁汝魁刻《欧阳南野先生文集》，其前十卷《内集》就都标注了年份干支^③，可见王阳明编集的思路和具体做法对阳明后学产生的影响。

当然，王氏别集编年体例受到后学重视，也缘于后来的阳明学者试图通过厘清王阳明的思想历程来解决心学论争中的正统性问题。如王畿在嘉靖三十二年（1553）滁州的聚会上，曾对王阳明思想的发展轨迹进行概括，认为“先师之学，凡三变而始入于悟，再变而所得始化而纯”：开始时“为晦翁格物穷理之学”；其后“及至居夷处困，动忍之余，恍然神悟，不离伦物感应，而是是非非天则自见”；此后又“尽去枝叶，一意本原，以默坐澄心为学的”；而“渐有喜静厌动、玩弄疏脱之弊”后，“乃为动静合一、工夫本体之说以救之”；“自江右以后，则专提‘致良知’三字，默不假坐，心不待澄，不习不虑，盎然出之，自有天则”；最后阶段是“逮居越以后”，能够“时时知是知非，时时无是无非，开口即得本心”^④。王畿在这里按照时间顺序概括了王阳明思想的发展阶段，但这一概括的主要目的是对四种不同的阳明学观点进行批判，他将这四种观点与王阳明思想这几个发展阶段联系起来：

有谓“良知落空，必须闻见以助发之，良知必用天理则非空知”，此沿袭之说也；有谓“良知不学而知，不须更用致知，良知当下圆成无病，不须更用消欲工夫”，此凌躐之论也；有谓

① 参见王畿《龙溪王先生全集》，《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98册。

② 参见王良《王心斋先生全集》，明万历二十三年刊本。

③ 参见欧阳德《欧阳南野先生文集》，《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80册。

④ 王畿著，吴震编校《王畿集》卷二《滁阳会语》，凤凰出版社2007年版，第33—34页。

“良知主于虚寂，而以明觉为缘境”，是自窒其用也；有谓“良知主于明觉，而以虚寂为沉空”，是自汨其体也。盖良知原是无中生有，无知而无不知；致良知工夫原为未悟者设，为有欲者设；虚寂原是良知之体，明觉原是良知之用，体用一原，原无先后之分。学者不循其本，不探其原，而惟意见言说之腾，只益其纷纷耳。（《王畿集》卷二《滁阳会语》，第35页）

“有谓‘良知落空，必须闻见以助发之，良知必用天理则非空知’，此沿袭之说也”，针对的是偏向程朱派的观点，对应于王阳明生平经历中“为晦翁格物穷理之学”的阶段。“良知不学而知，不须更用致知，良知当下圆成无病，不须更用消欲工夫”，当是指以王艮、颜钧、何心隐为代表的阳明左派的观点，对应于王阳明“不习不虑，盎然出之”的阶段。“良知主于虚寂，而以明觉为缘境”，主要是聂豹一派的观点，对应于王阳明“道德言动，大率以收敛为主”的阶段。“良知主于明觉，而以虚寂为沉空”，大致是钱德洪的路径，对应的是王阳明提出“动静合一、工夫本体之说”的阶段^①。

概而言之，王畿认为王阳明一生的境界随时间发展而不断进步，他试图通过将其他几种阳明学发展路径对应于王阳明完全成熟之前的几段经历，来否定这些路径。故而他认为，了解“先师平生所学之次第”至关重要，并要求“请为诸君诵之，而自取正焉”^②，希望通过介绍王阳明思想的发展阶段，为后来的学者步入正途画出准确的道路。他还在文章的结尾感叹“诸君今日所悟之虚实，与所得之浅深，质诸先师终身经历次第，其合与否？所谓‘如人饮水，冷暖自知’，以此求之，沛然有余师矣！”^③也就是说，为了厘清自身心学研习的虚实、深浅，就必须弄清王阳明的生平次第。可以看到，在王畿及其后的阳明后学时代，厘清王阳明的生平次第已经不只是作为尊崇之用，它甚至被用来判定学派发展的正确方向。故而也可以说，王学正统观念的相关论争，进一步加强了阳明学者对编年体例的重视。

在这一风气的影响下，阳明后学立足“知人”的编年要求甚至溢出儒学，波及文学话题的讨论。比如著名的激进阳明后学李贽就高度重视别集编年体例，他评价当时读到的杨慎别集时说：

余读先生文集，欲求其生卒之年月而不得也。遍阅诸序文，而序文又不载。……夫文而待人以传，则其文可知也，将谁传之也？若其不敢不请，又不敢辞，则叙文者亦只宜直述其生卒之日，与生平之次第，使读者有考焉斯善矣。吁！先生人品如此，道德如此，才望如此，而终身不得一试，故发之于文，无一体不备，亦无备不造，虽游其门者尚不能赞一辞，况后人哉！余是以窃附景仰之私，欲考其生卒始末，履历之详，如昔人所谓年谱者，时时置几案间，俨然如游其门，蹑而从之。而序集皆不载，以故恨也。况复有矮子者从风吠声，以先生但可谓之博学人焉，尤可笑矣！（李贽《焚书》[与李贽《续焚书》合刊]，中华书局1975年版，第207—208页）

李贽阅读杨慎别集并撰写笔记是在万历二十四年（1596）居龙湖时^④，而当年庄诚于潮阳刻《太史升庵文集》八十一卷本^⑤，李贽所读或即此本。该本出自分体的蔡汝贤刻本，是明代最有影响的杨慎全集刻本，此后刊刻的杨慎全集也基本源自该本。然而李贽却对这个分体版本深感不满，批评了序文只赞颂文采而忽略年月生平的倾向，强调作者生平履历的重要性。他也谈到自己在阅读别集时，希望从序文和作品中考察出相关作品的创作时间，从而制作出一个年谱，结果却归于失败。他将失败原因归于别集编刻者，认为如果别集中的时间信息不明确，则杨慎的形象只能被构建为“博学人”；而只有相关信息清晰以后，杨慎个人的全部面向才能得到澄清，其“人品”“道德”“才望”才能得到动态展现。显然，李贽更加认可编年体例在“人”的形象塑造上的重要作用：面对编年体，人们甚至能“如

① 关于这几个阶段指向的学派，参见耿宁著，倪梁康译《人生第一等事：王阳明及其后学论“致良知”》，商务印书馆2014年版，下册，第1042—1044页。

② 《王畿集》卷二《滁阳会语》，第33页。

③ 《王畿集》卷二《滁阳会语》，第35页。

④ 参见林海权《李贽年谱考略》，福建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308页。

⑤ 参见郭艳红《杨慎〈升庵集〉笺校与研究》，郑州大学2013年硕士论文，第16页。

游其门，蹶而从之”，仿佛能亲自跟随作者本人学习，这是其他体例的别集无法达到的功能。概而言之，即使是文学之士、博学之士，在李贽看来，也应该采取编年体例编纂别集，从而更加生动地展现作者生平的动态样貌，让读者从中获得熏沐和教化。

总之，儒家传统中的“知人”诗学，要求诗作展现作者对“道”的见识和修养，而阳明心学更是特别重视人们追逐“道”、践行“道”的历程，故而其别集编纂也更倾向于利用编年体例展现作者道德、人品的动态过程。当然，也有部分阳明后学对王阳明较为极端的“文辞”怀疑论略作折衷，它们往往愿意兼顾“文”与“道”，兼采编年和分体、分类的优势。身兼心学学者和唐宋派领袖两重身份的唐顺之，其《唐荆川先生文集》的编纂体例就兼容编年和体裁两种标准：一级体例为时间顺序，二级体例分体，三级体例又存在编年线索。这种兼收并蓄的编纂法颇能反映出他在别集编纂中对史学、心学和文学理念的折衷尝试。聂豹《双江聂先生文集》的做法虽不如唐顺之复杂，却也包含不同层级：一级体例为体裁，而各体裁下的诗歌又标注“已下知晋作”“已下枢府作”“已下家居作”等说明，通过保留“一官一集”的形态来保留时间线索^①。这些例子都反映出明代别集编纂的复杂性，它是文学与史学、道学观念冲突和平衡的产物，反映着不同价值理念在构建别集秩序中的不同作用。

结 语

在一个尊崇文学“复古”和“辨体”的时代，明别集中的诗歌编纂以分体和分类为主，凸显诗作与前代作品特别是经典作品的关联，编年体例并不占据主流。然而，由于“知人论世”诗学观念和史学、心学思潮的交织激荡，仍有一批别集中的诗歌是以编年思维进行编纂的，编年别集也随着“知人论世”和“诗史”等相关话题讨论的深化而不断涌现。

诗歌作品中的信息既有指向外部社会的内容，特别是政治生活方面的内容；也有指向人的内在性的内容，特别是作者个人的道德修养、精神禀赋等方面。而这内、外两方面内容都可以借助编年体例而得到历史的、动态的展现：前者展示的是社会的历史，指向“论世”；后者则展示了人的历史，指向“知人”。赵宦光说“论诗须尽平生述作，方能定其功过，不特得诗，并得人矣；不特得人，并得世矣。”^②而编年体例正是通过对“平生述作”的秩序化，实现了对诗作中的内、外两重信息的历史化处理，从而更全面地展现出人与社会在历史运行中的动态面貌。

【作者简介】杜欢，安徽大学文学院讲师。发表过论文《李梦阳名诗中“徐子”非徐祜卿考》等。

（责任编辑 马 昕）

^① 参见聂豹《双江聂先生文集》，《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72册。

^② 赵宦光《弹雅》卷九，陈广宏、侯荣川编校《稀见明人诗话十六种》，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下册，第909页。